

涸溪醫案

徐靈胎全集上

洞溪醫案序

袁簡齋太史作靈胎先生傳云。欲采其奇方異術。以垂醫鑑。而活蒼生。因倉卒不可得。僅載迨耕石注。令聞數條。而語焉未詳。余甚惜之。今夏呂君慎。盒以洞溪醫案鈔本一卷寄贈。云得之徐氏及門金君復村者。余讀之。如獲鴻寶。雖秘本而方藥不甚詳。然其穿穴膏盲。神施鬼設之伎。足以垂醫鑑。而活蒼生。爰爲編次。竊附管窺。用俟高明。梓以傳世。余殷望焉。

咸豐五年歲次乙卯十月海昌後學王士雄

洞溪醫案目次

中風

惡風

周痺

痲

傷寒

別是傷寒

外感停食

時證

遊魂

失魂

崇病

瘟疫

暑

暑邪熱呃

瘧

痢

瘧痢

畏寒

畏風

痰

痰喘

痰喘亡陰

飲癖

翻胃

呃

癰

水腫

消

蟲痛

怔忡

亢陽

吐血

瘀留經絡

腸紅

血痢

崩

瘀血衝厥

胎中毒火

子利

試胎

產後風熱

產後血癥

產後腸癰

惡疽

流注

腸癰

腿癰

臂疽

項疽

對口

發背

對心發

肺癰



乳癰

下疳

筋瘤

附刻許辛木農部札

惠書久不報。闕然於懷。承示醫書一種。奉繳。弟於曠事  
茫然。洞溪案僅校出誤字數處。卽轉置。吳葆田。查。還。保  
山醫學。與王君孟英在伯仲之間。亦極贊此書。手眼通  
靈。卽過錄一本。奉爲鴻寶。又校正數字。屬轉達左右。早  
付手民。以廣其傳。功德不細也。內有脫簡。弟意得原本  
補之。大妙。無則於章末旁註一闕字。從郭公夏五之例。  
何如。覆蔣中堂書。與醫案無異。似宜附刻。與秦司寇書。  
則皆寒暄語。可刪耳。瘍科選粹。批點確是徐氏手筆。足

與所批正宗相輔而行已過錄珍藏矣

又

來書謂中多時俗口頭語弟意名醫手筆既未可輒改又此等書取其活人而已不當以詩文例繩之正如藥物牛溲馬勃止期有用非若佳花美卉有一殘缺便須摘去也原本不分卷亦可仍之葉多則當分葉不滿百可無分也

此書原本傳寫多誤

光緒

與錢警石

泰吉

廣文許辛

木楣農部兩先生商權再四始行付梓茲摘錄農部

札如右。闕簡已從原本校補。此外不敢增損一字。以

見

光緒

於此。蓋慎之又慎云。

海昌蔣光燾附識。



涇溪醫案

吳江徐大椿著

海昌後學王士雄編

中風

明金姓。早立門首。卒遇惡風。口眼喎邪。嚙不能言。醫  
用人參桂附諸品。此近日時醫治風證不禱之方也。趣  
余視之。其形如尸。面赤氣粗。目瞪脈大。處以祛風消痰  
清火之劑。其家許以重貲。留數日。余曰。我非行道之人。  
可貨取也。固請。余曰。與其誤藥以死。莫若服此三劑。醒  
而能食。不服藥可也。後月餘。至余家拜謝。問之。果服三

劑而起。竟不敢服他藥。惟腿膝未健。手臂猶麻。爲立膏方而全愈。此正內經所謂虛邪賊風也。以辛熱剛燥治之。固非以補陰滋賦治之。亦謬。治以辛涼。佐以甘溫。內經有明訓也。

運使主公敘揆。自長蘆罷官歸里。每向余言。手足麻木而痰多。余謂公體本豐腴。又善飲啖。痰流經脈。宜搏節爲妙。一日忽昏厥。遺尿口噤。手拳。痰聲如鋸。皆屬危證。醫者進參附熟地等藥。煎成未服。余診其脈。洪大有。力面赤氣粗。此乃痰火充實。諸竅皆閉。服參附立甦矣。以

小續命湯去桂附。加生軍一錢爲末。假稱他藥納之。恐  
旁人之疑駭也。戚黨莫不譁然。太夫人素信余。力主服  
余藥。三劑而有聲。五劑而能言。然後以消痰養血之藥  
調之。一月後。步履如初。

張由蒼劉松岑素好飲。後結酒友數人。終年聚飲。余戒  
之不止。時年纔四十。除夕向店沽酒。秤銀。手振秤墜。而  
身亦仆地。口噤不知人。急扶歸。歲朝遣人邀余。與以至  
寶丹數粒。囑其勿服他藥。恐醫者知其酒客。又新納寵  
必用溫補也。初五至其家。竟未服藥。診其脈弦滑洪大。



半身不遂。口強流涎。乃瘳痰注經傳腑之證。余用豁痰  
驅溼之品。調之月餘而起。一手一足不能如舊。言語始  
終艱澁。初無子。病愈後。連舉子女。皆成立。至七十三歲  
而卒。誰謂中風之人不能永年耶。凡病在經絡筋骨。此  
爲形體之病。能延歲月。不能除根。若求全愈。過用重劑。  
必至傷生。富貴之人。聞此等說。不但不信。且觸其怒。于  
是諂諛之人。羣進溫補。無不死者。終無一人悔悟也。  
西門外汪姓。新正出門。遇友于途。一揖而仆。口噤自閉。  
四肢癱瘓。昇歸。不省人事。醫亦用人參熟地等藥。其母

前年曾抱危疾。余爲之治愈。故信余求救。余曰：此所謂虛邪賊風也。以小續命湯加減。醫者駭謂壯年得此。必大虛之證。豈可用猛劑。其母排衆議而服之。隔日再往。手攬余衣。兩足踏地。欲作叩頭勢。余曰：欲謝余乎。亟點首。余止之。復作垂涕感恩狀。余慰之。且謂其母曰：風毒深入舌本。堅硬病雖愈。言語不能驟出。毋驚恐而誤投溫補也。果月餘而後能言。百日乃痊。

東山席以萬年六十餘。患風痺。時醫總投溫補。幸不至如近日之重用參附。病尙未劇。余診之。脈洪而氣旺。此

元氣強實之體。而痰火充盛耳。清火消痰以治標。養血順氣以治本。然經絡之痰。無全愈之理。于壽命無傷。十年可延也。以平淡之方。隨時增損。調養數載。年七十餘始卒。此所謂人實證實。養正驅邪以調和之。自可永年。重藥傷正。速之死耳。

叔子靜。素無疾。一日。余集親友小酌。叔亦在座。喫飯至第二碗。僅半頭。忽垂箸。亦落。同坐問曰。醉耶。不應。又問。骨哽耶。亦不應。細視之。目閉。而口流涎。羣起扶之。別座則頸已歪。脈已絕。痰聲起。不知人矣。亟取至寶丹灌之。

始不受。再灌而嘔下。少頃開目問扶者曰。此何地也。因告之。故曰。我欲歸。扶之坐輿內以歸。處以驅風消痰安神之品。明日已能起。惟軟弱無力耳。以後亦不復發。此總名卒中。亦有食厥。亦有痰厥。亦有氣厥。病因不同。如藥不預備。則一時氣不能納。經絡閉塞。周時而死。如更以參附等藥。助火助痰。則無一生者。及其死也。則以爲病本不治。非溫補之誤。舉世皆然也。

雄按。資生經云。有人忽覺心腹中熱甚。或曰。此中風之候。與治風藥而風不作。夷陵某太守。夏間忽患熱。

甚乃以水灑地設簟臥其上令人扇之次日忽患中風而卒人但咎其臥水簟而用扇也暨見一潯陽老婦見證與太守同因服小續命湯而愈合而觀之乃知中風由心腹中多大熱而作也徐氏之論正與此合易曰風自火出諺云熱極生風何世人之不悟耶若可用參附等藥者乃脫證治法不可誤施于閉證也。

### 惡風

湖州副總戎穆公廷弼氣體極壯忽患牙緊不開不能

飲食絕粒者五日矣。延余治之。晉接如常。惟呼饑耳。余  
啟視其齒。上下止開一細縫。撫其兩頰皮。堅如革。細審  
病情。莫解其故。因問曰。此爲惡風所吹。公會受惡風否。  
曰。無之。旣而恍然曰。誠哉。二十年前曾隨圍口外。臥帳  
房中。夜半。怪風大作。帳房拔去。卒死者三人。我其一也。  
灌以熱水。二人生而一人死。我初醒。口不能言者二日。  
豈至今復發乎。余曰。然。乃戲曰。凡治皮之工。皮堅則消  
之。我今欲用藥消公之頰皮也。乃以蜈蚣頭。蝎子尾。及  
朴硝。礪砂。冰麝等藥。擦其內。又以大黃芽。皂。川。烏。桂。心。

等藥塗其外。如有痰涎則吐。出明晨余臥未起。公啟戶曰。真神仙也。早已食粥數碗矣。遂進以驅風養血膏而愈。蓋邪之中人深。則伏于藏府骨脈之中。精氣旺則不發。至血氣既衰。或有所感觸。雖數十年之久。亦有復發者。不論內外之證。盡然亦所當知也。

雄按皮膚頑痺。非外治不爲功。此因其堅如革。故多用毒烈之品也。

### 周痺

烏程主姓。患周痺證。徧身疼痛。四肢癱瘓。日夕叫號。飲

食大減。自問必死。欲就余一決。家人垂淚送至舟中。余視之曰。此歷節也。病在筋節。非煎丸所能愈。須用外治。乃遵古法。敷之。搨之。蒸之。薰之。旬日而疼痛稍減。手足可動。乃遣歸。月餘而病愈。夫凡營衛藏府之病。服藥可至病所。經絡筋節俱屬有形。煎丸之力如太輕。則不能攻邪。太重則恐傷其正。必用氣厚力重之藥。敷搨薰蒸之法。深入病所。提邪外出。古人所以獨重鍼灸之法。醫者不知。先服風藥。不驗。即用溫補。使邪氣久留。即不死。亦爲廢人。在在皆然。豈不冤哉。



雄按風藥耗營液。溫補實隧絡。皆能助邪益痛。若輕  
淡清通之劑。正宜頻服。不可徒恃外治也。

痲

新郭沈又高續娶少艾。未免不節。忽患氣喘厥逆。語瀉  
神昏。手足不舉。醫者以中風法治之。病益甚。余診之曰。  
此內經所謂痲證也。少陰虛而精氣不續。與大概偏中  
風中風痰厥風厥等病。絕不相類。劉河間所立地黃飲  
子。正爲此而設。何醫者反忌之耶。一劑而喘逆定。神氣  
清。聲音出。四肢展動。三劑而病除。八九調以養精益氣。

之品而愈。余所見類中而宜溫補者，止此一人。識之以見余並非禁用補藥，但必對證乃可施治耳。

雄按古云：真中屬實，類中多虛。其實不然。若其人素稟陽盛，過啖肥甘，積熱釀痰，壅塞隧絡，多患類中。治宜化痰清熱，流利機關，自始至終，忌投補滯。徐氏謂宜于溫補者不多見，洵閱歷之言也。

### 傷寒

蘇州柴行倪姓，傷寒失下，昏不知人，氣喘舌焦。已辦後事矣。余時欲往揚州，泊舟桐涇橋，河內適當其門。晚欲

登舟其子哀泣求治余曰此乃大承氣湯證也不必加減書方與之戒之曰一劑不下則更服下即止遂至揚月餘而返其人已強健如故矣古方之神效如此凡古方與病及證俱對者不必加減若病同而證稍有異則隨證加減其理甚明而人不能用若不當下者反下之遂成結胸以致聞者遂以下爲戒顛倒若此總由不肯以仲景傷寒論潛心體認耳

別足傷寒

嘉善黃姓外感而兼鬱熱亂投藥石繼用補劑邪留經

絡無從而出。下注于足。兩脛紅腫。大痛。氣逆沖心。呼號不寐。余曰。此所謂剛足傷寒也。足將落矣。急用外治之法。薰之。蒸之。以提毒散瘀。又用丸散。內消其痰火。并化其毒。迺從大便出。而以辛涼之煎劑。托其未透之邪。三日而安。大凡風寒留于經絡。無從發洩。往往變爲癰腫。上爲發頤。中爲肺癰。肝癰。痞積。下爲腸癰。便毒。外則散爲斑疹。瘡瘍。留手關節。則爲痿痺。拘攣。注於足脛。則爲剛足矣。此等證。俱載于內經諸書。自內外科各分一門。此等證。遂無人知之矣。

外感停食

淮安大商楊秀倫年七十四外感停食醫者以年高素封非補不納遂致聞飯氣則嘔見人飲食輒叱曰此等臭物虧汝等如何喫下不食不寢者匝月惟以參湯續命而已慕名來聘余診之曰此病可治但我所立方必不服不服則必死若徇君等意以立方亦死不如竟不立也羣問當用何藥余曰非生大黃不可衆果大駭有一人曰姑俟先生定方再商其意蓋謂千里而至不可不周全情面俟藥成而私棄之可也余覺其意煎成親

至病人所強服。旁人皆惶恐無措。止服其半。是夜卽氣  
平得寢。並不瀉。明日全服一劑。下宿垢少許。身益和。第  
三日侵晨。余臥書室中未起。聞外譁傳曰。老太翁在堂  
中埽地。余披衣起詢。告者曰。老太翁久臥。思起欲親來  
謝先生。出堂中。因果穀盈積。乃自用帚掠開。以便步履。  
旋入余臥所。久談。早膳至。病者觀食。自向碗內撮數粒  
嚼之。且曰。何以不臭。從此飲食漸進。精神如舊。羣以爲  
奇。余曰。傷食惡食。人所共知。去宿食則食自進。老少同  
法。今之醫者。以老人停食不可消。止宜補中氣。以待其

自消。此等亂道世反奉爲金鍼。誤人不知其幾也。余之  
得有聲淮揚者以此。

時證

西塘倪福徵患時證神昏脈數不食不寢醫者謂其虛  
投以六味等藥此方乃浙中醫家不論何病必用之方  
也。遂粒米不得下咽而煩熱益甚。諸人束手。余診之曰  
熱邪留于胃也。凡外感之邪久必歸陽明。邪重而有食  
則結成燥矢。三承氣主之。邪輕而無食則凝爲熱痰。三  
瀉心湯主之。乃以瀉心湯加減及消痰開胃之藥兩劑。

而安。諸人以爲神奇，不知此乃淺近之理。傷寒論具在，細讀自明也。若更誤治，則無生理矣。

雄按：韓堯年年甫踰冠，體素豐而善飲。春間偶患血溢，廣服六味等藥。初夏患身熱痞脹，醫投瀉心陷胸等藥，遂脹及少腹，且拒按。大便秘流，小溲不行，煩熱益甚。湯飲不能下，讖語唇焦。改用承氣，紫雪亦如水投石。延余視之，黃苔滿厚，而不甚燥，脈滑數而按之虛爽，不過滯熱阻氣升降不調耳。以枳桔湯加白前、柴、苑、射干、馬兜鈴、杏仁、厚朴、黃芩，用蘆根湯煎一



劑。謔語止。小溲行。二劑。旁流止。胸漸舒。三劑。可進稀糜。六劑。胸腹皆舒。粥食漸加。改投清養法。又旬日得解。燥矢而愈。諸人亦以爲神奇。其實不過按證設法耳。

又按今夏。衣賈戴七患暑溼。余以清解法治之。熱退知飢。家人謂其積勞多虛。遽以補食啖之。三日後。二便皆閉。四肢腫痛。氣逆衝心。呼號不寐。又乞余往視。乃餘邪得食而熾。壅塞胃府。府氣寔。則經氣亦不通。而機關不利也。以葦莖湯去薏苡。加萸仁。枳實。梔子。

煎子黃芩桔梗煎調元明粉外用葱白杵爛和蜜塗之。小洩先通大便隨行三日而愈。

### 游魂

郡中蔣氏子患時證身熱不涼神昏譫語脈無倫次余診之曰此游魂證也雖服藥必招其魂因訪招魂之法有鄰翁謂曰我聞虔禱竈神則能自言父如其言病者果言曰我因看戲小臺倒幾級壓受驚復往城隍廟中散步魂落廟中當以肩輿擡我歸如言往招明日延余再診病者又言我魂方至房門爲父親衝散今早魂臥

被上又爲母親疊被掉落。今不知所向矣。咆哮不已。余  
慰之曰。無憂也。我今還汝。因用安神鎮魄之藥。加猪心  
尖辰砂絳帛包裏。懸藥罐中煎服。戒曰。服藥得寢。勿驚  
醒之。熟寐卽神合。果一劑而安。調理而愈。問之。俱不知  
也。

### 失魂

平湖張振西。壁鄰失火。受驚。越數日而病發。無大寒熱。  
煩悶不食。昏倦不寐。余視之。頗作寒暄語。而神不接。余  
曰。此失魂之證。不但風寒深入。而神志亦傷。不能速愈。

亦不可用重劑。以前方祛邪。以丸散安神。乃可漸復。時正歲除。酌與半月之藥而歸。至新正元宵。始知身在臥室間。問前所爲。俱不知也。至二月。身已健。同其弟元若來謝。候余山中。且曰。我昨晚腦後起一瘰。微痛。余視之。驚曰。此玉枕疽也。大險之證。此地乏藥。急同之歸。外提內托。諸法並用。其弟不能久留。先歸。明晨。我子大驚呼。余曰。張君危矣。余起視之。頭大如斗。脣厚寸餘。目止細縫。自頂及肩。膿泡數千。惟神不昏憤。毒未攻心。尙可施救。急遣舟招其弟。余先以護心藥灌之。毋令毒氣攻內。

乃用煎劑從內托出外用輒堅消腫解毒提膿之藥敷  
之一日而出毒水斗餘至晚腫漸消皮皺明日口舌轉  
動能食竟不成疽瘡口僅如錢大數日結痂其弟聞信  
而至已愈八九矣凡病有留邪而無出路必發腫毒患  
者甚多而醫者則鮮能治之也

揚州吳運臺夫人患消證晝夜食粥數十碗氣逆火炎  
通夕不寐余診之六脈細數不倫神不清爽余曰此似  
祟脈必有他故其家未信忽一日僕婦晨起入候見牀  
上一女盛妝危坐以爲夫人也諦視則無有因以告夫

人曰此女常臥我牀內以此不能成寐而煩渴欲飲耳服余藥未甚效一夕夜將半病者大呼曰速請三舅爺來切不可啟門啟門則我魂必走出三舅爺者卽其弟唐君悔生也臥室遼隔呼之不能聞女僕私啟門邀之魂卽隨出徧歷廳堂廊廡及平昔足未經行者遇唐君趨至魂堅執其辮仍返房見已身臥床上唐君撫之魂遂歸附于身問所寓目皆不爽細攷所見之女乃運臺聘室也未成婚而卒卒之時囑其父母謂吳郎必顯貴我死須懇其血食我而葬我于祖墓運臺服官後未暇

辦故爲崇。運臺謂余曰：君言有爲崇者，效果驗真神人也。將何以慰之？余曰：鬼有所歸，乃不爲厲。公當迎柩厝墓，立位而祀之，可也。運臺依余言以行，然後服藥有功，而病根永除矣。

### 崇病

同里朱翁元亮，僑居郡城。歲初，其媳往郡拜賀其舅母，過婁門，見城上蛇王廟。俗云：燒香能免生瘡腫。因往謁焉。歸卽狂言昏冒，舌動如蛇。稱蛇王使二女僕一男僕來迎，延余診視。以至寶丹一九，遣老嫗灌之。病者言此

係毒藥必不可服。含藥噴。嫗嫗亦仆。不省人事。舌伸頸轉。亦作蛇形。另易一人灌藥。訖病者言。一女使被燒死矣。凡鬼皆以硃砂爲火也。次日煎藥。內用鬼箭羽。病者又言。一男使又被射死矣。鬼以鬼箭爲矢也。從此漸安。調以消痰安神之品。月餘而愈。此亦客忤之類也。非金石及通靈之藥不能奏效。

林家巷周宅。看門人之妻。縊死。遇救得甦。余適寓周氏。隨衆往看。急以紫金錠搗爛。水灌之。而醒。明日又縊。亦遇救。余仍以前藥灌之。因詢其求死之故。則曰。我患心



疼甚有老嫗勸我將繩繫頸則痛除矣故從之非求死也。余曰：此姬今安在？則曰：在裏牀。視之無有。則曰：相公來已去矣。余曰：此縊死鬼。汝痛亦由彼作祟。今後若來，汝卽嚼余藥噴之。婦依余言。嫗至曰：爾口中何物？欲害我耶？詈罵而去。其自述如此。蓋紫金錠之辟邪神效若此。

同學李鳴古，性誠篤而能文，八分書爲一時冠。家貧不得志，遂得奇疾。日夜有人罵之，聞聲而不見其形。其罵語惡毒不堪，遂惱恨。終日不寢，不食，多方曉之，不喻也。

其世叔何小山先生甚憐之。同余往診。李曰：我無病。惟有人罵我耳。余曰：此卽病也。不信。小山喻之曰：子之學問人品，人人欽服，豈有罵汝之人耶？李變色泣下，曰：他人勸我猶可，世叔亦來勸我，則不情甚矣。昨日在間壁罵我，一日卽世叔也。何今日反來面諛耶？小山云：我昨在某處，竟曰：安得來此？且汝間壁是誰家？我何從入？愈辨愈疑，惟垂首浩歎而已。卒以憂死。

### 瘟疫

雍正十年，崑山瘟疫大行。因上年海嘯，近海流民數萬。

皆死於崑埋之城下。至夏暑蒸，尸氣觸之成病。死者數千人。汪翁天成亦染此證，身熱神昏，悶亂煩躁，脈數無定。余以清涼芳烈如鮮菖蒲、澤蘭、葉薄荷、青蒿、蘆根、茅根等藥兼用，辟邪解毒丸散進之，漸知人事。因自述其昏暈時所歷之境，雖言之鑿鑿，終虛妄不足載也。余始至崑時，懼應酬不令人知，會翁已愈，余將歸矣，不妨施濟。語出而求治者二十七家，檢其所服皆香燥升提之藥，與證相反。余仍用前法療之，歸後有葉生爲記，姓氏愈者二十四，死者止三人，又皆爲他醫所誤者。因知死

者皆枉。凡治病不可不知運氣之轉移。去歲因水溼得病。溼甚之極。必兼燥化。內經言之甚明。況因證用藥。變化隨機。豈可執定往年所治祛風逐溼之方。而以治瘟邪燥火之證耶。

雄按風溼之邪。一經化熱。卽宜清解。溫升之藥。咸在禁例。喻氏論疫。主以解毒。臆矣。而獨表彰敗毒散一方。不知此方雖名敗毒。而羣集升散之品。凡溫邪燥火之證。犯之卽死。用者審之。

暑

同學趙子雲居太湖之濱。患暑痢甚危。留治三日而愈。時值亢旱。人忙而舟亦絕少。余欲歸不能。惟鄰家有一舟。適有病人氣方絕。欲往震澤買棺。乞借一日。不許。有一老嫗指余曰。此卽治趙某病愈之人也。今此婦少年戀生甚。故氣不卽斷。盍求一診。余許之。脈絕而心尙溫。皮色未變。此暑邪閉塞諸竅未卽死也。爲處清暑通氣方。病家以情不能卻。借舟以歸。越數日子雲之子來詢之一劑而有聲。二劑能轉側。三劑起矣。

余寓郡中林家巷。時值盛暑。優人某之母忽嘔吐厥僵。

其形如尸。而齒噤不開。已辦後事矣。居停之僕。慫優求  
救于余。余因近鄰往診。以箸啟其齒。咬箸不能出。余曰。  
此暑邪閉塞諸竅耳。以紫金錠二粒。水磨灌之。得下再  
服清暑通氣之方。明日余泛舟游虎阜。其室臨河。一老  
嫗坐窗口榻上。彷彿病者。歸訪之。是夜黃昏。即能言。更  
服煎劑而全愈。此等治法。極淺極易。而知者絕少。蓋邪  
逆上。諸竅皆閉。非芳香通靈之藥。不能即令通達。徒以  
煎劑灌之。即使中病。亦不能入於經竅。况又誤用相反  
之藥。豈能起死回生乎。

蘆墟迨耕石暑熱壤證脈微欲絕遺尿譫語尋衣摸牀  
此陽越之證將大汗出而脫急以參附加童便飲之少  
甦而未識人也余以事往郡戒其家曰如醒而能言則  
來載我越三日來請亟往果生矣醫者謂前藥已效仍  
用前方煎成未飲余至曰陽已回火復熾陰欲竭矣附  
子入咽卽危命以西瓜啖之病者大喜連日啖數枚更  
飲以清暑養胃而愈後來謝述昏迷所見有一黑人立  
其前欲啖之卽寒冷入骨一小兒以扇驅之曰汝不怕  
霹靂耶黑人曰熬爾三霹靂奈我何小兒曰再加十個

先投一劑。  
案中急心參  
附加重便飲  
之也。再飲以湯。  
則孟英按中  
所云天生白虎  
湯之西瓜耳。

西瓜何如。黑人惶恐而退。余曰。附子古名霹靂散。果服  
三劑。非西瓜則伏暑何由退。其言皆有證據。亦奇事也。  
雄按袁簡齋太史作靈胎先生傳載此案云。先投一  
劑。須臾目瞑。能言。再飲以湯。竟躍然起。故張柳吟先  
生以爲再飲之湯。當是白虎湯。今原案以西瓜啖之。  
因西瓜有天生白虎湯之名。而袁氏遂下一湯字。致  
啟後人之疑。序事不可不愼。此類是矣。

毛履和之子介堂。暑病熱極。大汗不止。脈微肢冷。面赤  
氣短。醫者仍作熱證治。余曰。此卽刻亡陽矣。急進參附



以回其陽其祖有難色余曰辱在相好故不忍坐視亦豈有不自信而嘗試之理死則願甘償命乃勉飲之一劑而汗止身溫得寤更易以方不十日而起同時東山許心一之孫倫五病形無異余亦以參附進舉室皆疑駭其外舅席際飛篤信余力主用之亦一劑而復但此證乃熱病所變因熱甚汗出而陽亡苟非脈微定冷汗出舌潤則仍是熱證誤用卽死死者甚多傷心慘目此等方非有實見不可試也

雄按舌潤二字最宜切記

闔門內香店某姓。患暑熱之證。服藥既誤。而樓小向西。樓下又香燥之氣。薰燥津液。厥不知人。舌焦目裂。其家去店三里。欲從烈日中擡歸。以待斃。余曰。此證固危。然服藥得法。或尚有生機。若更暴於烈日之中。必死於道矣。先進以至寶丹。隨以黃連香薷飲。兼竹葉石膏湯。加蘆根。諸清涼滋潤之品。徐徐灌之。一夕而目赤退。有聲。神氣復。而能轉側。二日而身和。能食稀粥。乃歸家調養。而痊。

雄按此證。已津液受燥。舌焦目裂矣。則用至寶丹。不

如用紫雪而香薷亦可議也

常熟席湘北患暑熱證已十餘日身如熾炭手不可近  
煩躁昏沈聚諸汗藥終無點汗余曰熱極津枯汗何從  
生處以滋潤清芳之品三劑頭先有汗漸及手脛繼及  
遍身而熱解蓋發汗有二法溼邪則用香燥之藥發汗  
卽以去溼燥病則用滋潤之藥滋水卽以作汗其理易  
知而醫者茫然可慨也

洞庭後山席姓者暑邪內結厥逆如尸惟身未冷脈尙  
微存所謂尸厥也余謂其父曰邪氣充塞逼魂於外通

其諸竅。魂自返耳。先以紫金錠磨服。後用西瓜蘆根羅  
蔔甘蔗打汁。時時灌之。一日雨夜。納三大碗而漸甦。問  
之。則曰。我坐新廟前大石上三日。見某家老嫗。某家童  
子。忽聞香氣撲鼻。漸知身在室中。有一人臥床上。我與  
之相并。乃能開目視物矣。新廟者。前山往後山必由之  
路。果有大石。詢兩家老嫗童子。俱實有其事。此類甚多。  
不能盡述。其理固然。非好言怪也。

聞門龔孝維。患熱病。忽手足拘攣。呻吟不斷。瞽亂昏迷。  
延余診視。脈微而躁。膚冷汗出。陽將脫矣。急處以參附。

方親戚滿座。謂大暑之時。熱病方劇。力屏不用。其兄素信余。違衆服之。身稍安。明日更進一劑。漸甦。能言。余乃處以消暑養陰之方而愈。

郡中友人蔣奕蘭。氣體壯健。暑月於親戚家祝壽。喫湯餅過多。回至閭門。又觸臭穢。痧暑夾食。身熱悶亂。延醫治之。告以故。勉用輕藥一劑。亦未能中病也。況食未消而暑未退。豈能一劑而愈。明日復診。曰。服清理而不愈。則必虛矣。卽用參附。是夕煩躁發昏。四肢厥冷。復延名醫治之。曰。此虛極矣。更重用參附。明日吞日昏厥而甦。

余往唁之傷心慘目因念如此死者遍地皆然此風何時得息又傷親故多遭此禍歸而作慎疾芻言刻印萬冊廣送諸人冀世人之或悟也

雄按慎疾芻言今罕流傳海豐張柳吟先生加以按語改題曰醫砭欲以砭庸流之陋習也余已刊入叢書

暑邪熱呃

東山席士俊者暑月感冒邪留上焦神昏呃逆醫者以爲壞證不治進以參附等藥呃益甚余曰此熱呃也呃

尤在涇著有  
傷寒實珠集

在上焦。令食西瓜。羣醫大譁。病者聞余言。卽欲食。食之  
呃漸止。進以清降之藥。二劑而諸病漸愈。又有戚沈君  
倫者。年七十。時邪內陷而呃逆。是時余有揚州之行。乃  
囑相好尤君在涇曰。此熱呃也。君以枇杷葉鮮蘆根等  
清降之品飲之。必愈。尤君依余治之。亦痊。蓋呃逆本有  
二因。由于虛寒。逆從臍下而起。其根在腎。爲難治。由于  
熱者。逆止在胸臆間。其根在胃。爲易治。輕重懸絕。世人  
謂之冷呃。而概從寒治。無不死者。死之後。則云凡呃逆  
者。俱爲絕證。不知無病之人。先冷物。後熱物。冷熱相爭。

此非正瘧。故先  
生云石山少常胡  
之和解常往治  
之。常親拉脈微  
出汗。而汗必其  
止。陽石頃刻也。

亦可呃逆。不治自愈。人所共見。何不思也。

瘧

洞庭姜錫常長郎佩芳。體素弱而患久瘧。時余應山前  
葉氏之招。便道往晤。佩芳出診。色天脈微而動。易出汗。  
余駭曰。汝今夕當大汗出而亡陽矣。急進參附。或可挽  
回。其父子猶未全信。姑以西洋參三錢。偕附子飲之。仍  
回葉宅。夜二鼓。叩門聲甚急。啟門而錫常以肩輿來迎。  
至則汗出如膏。兩目直視。氣有出無入。猶賴服過參附。  
陽未遽脫。適余偶帶人參錢許。同附子童便灌入。天明。



而汗止陽回始知人事然猶聞聲卽暈倦臥不能起者  
兩月而後起坐上工治未病此之謂也如此危急之證  
不但誤治必死卽治之稍遲亦不及挽回養生者醫理  
不可不知也

### 痢

崇明施姓遷居郡之盤門其子患暑毒血痢晝夜百餘  
行痛苦欲絕嘉定張雨亭其姻戚也力懇余診之余曰  
此熱毒蘊結治之以黃連阿膠等藥一服而去十之七  
八矣明日再往神清氣爽面有喜色余有事歸家約隔

日重來。歸後遇風潮。連日行舟斷絕。三日後乃得往診。病者怒目視余。問以安否。厲聲而對曰。用得好藥。病益重矣。余心疑之。問其父曾服他人藥否。隱而不言。余甚疑之。辭出。有二醫者入門。因託兩亭訪其故。其父因余不至。延郡中名醫。仍進以人參乾薑等藥。給病者曰。視汝脈者。此地名醫。而藥則用徐先生方也。及服而痛愈劇。痢益增。故恨余入骨耳。豈不冤哉。又聞服藥之後。口乾如出火。欲啖西瓜。醫者云。痢疾喫西瓜必死。欲求凉水。尤禁不與。因給其童。取井水嗽口。奪盆中水飲其半。

號呼兩日而死。近日治暑痢者，皆用傷寒論中治陰寒入臟之寒痢法，以理中湯加減，無不腐臟慘死。甚至有七竅流血者，而醫家病家視爲一定治法。死者接踵，全不知悔，最可哀也。

東山葉寶倫患五色痢，每日百餘次。余悉治痢之法治之。五六日疾如故，私竊怪之。爲撫其腹，腹內有塊，大小各一，儼若葫蘆形。余重揉之，大者裂破有聲，暴下五色濃垢斗許，置烈日中，光彩眩目。以後痢頓減，飲食漸進。再揉其小者，不可執持，亦不能消。痢亦不全止，令其不

必專力治之。惟以開胃消積之品。稍稍調之。三四月而後塊消痢止。大抵積滯之物。久則成囊成癖。凡病皆然。古人原有此說。但元氣已虛。不可驟消。惟養其胃氣。使正足自能驅邪。但各有法度。不可并邪亦補之耳。

### 瘧痢

東山姜錫常。氣體素弱。又患瘧痢。每日一發。寒如冰而熱如炭。隨下血痢百餘次。委頓無生理。因平日相契。不忍委之。朝夕診視。爲分途而治之。寒禦其寒。熱清其熱。痢止其痢。俱用清和切病之品。以時消息。而最重者在

保其胃氣。無使生機又絕。經云。食養盡之。無使過之。傷其正也。諸證以次漸減而愈。或謂如此大虛。何以不用峻補。余曰。寒熱未止。必有外邪。血痢未清。必有內邪。峻補則邪留不去。如此虛人。可使邪氣日增乎。去邪毋傷正。使生機漸達。乃爲良策。錫常亦深會此意。而醫理漸明。嗣後小病皆自治之。所謂三折肱者也。

### 畏寒

洞庭下夫人患寒疾。有名醫進以參附。日以爲常。十年以來。服附子數十觔。而寒愈劇。初冬。卽四面環火。綿衣。

幾重。寒慄如故。余曰。此熱邪併於內。逼陰於外。內經云。熱深厥亦深。又云。熱極生寒。當散其熱。使達於外。用蘆根數兩。煎清涼疎散之藥。飲之。三劑而去火。十劑而減衣。常服養陰之品。而身溫。逾年。附毒積中者盡發。周身如火。燒服寒涼得少減。既又遍體及頭。面口鼻俱生熱。瘡。下體俱腐爛。膿血淋漓。余以外科治熱毒之法。治之。一年乃復。以後年彌高而反惡熱。與前相反。如不知其理。而更進以熱藥。則熱併於內。寒併于外。陰陽離絕而死。死之後。人亦終以爲陽虛而死也。

畏風

嘉善許閣學竹君夫人抱疾。醫過用散劑以虛其表。繼用補劑以固其邪。風入營中。畏風如矢。閉戶深藏者數月。與天光不相接。見微風則發寒熱而暈。延余視。余至臥室。見窗櫺皆重布遮蔽。又張帷于牀前。煖帳之外。周以氈單。診其脈微。更無陽。余曰。先爲藥誤。而避風太過。陽氣不接。衛氣不閉。非照以陽光不可。且曬日中。藥乃效。閣學謂見日必有風。奈何。曰。姑去其瓦。今日光下射。曬之。何如。如法行之。三日而能啟窗戶。十日可見風。諸

病漸愈。明年閣學挈眷赴都。舟停河下。邀余定常服方。是日大風。臨水窗候脈。余甚畏風。而夫人不覺也。蓋衛氣固則反樂于見風。此自然而然。不可勉強也。

雄按論證論治。可與戴人頡頏。

痰

嘉興朱宗周。以陽盛陰虧之體。又兼痰凝氣逆。醫者以溫補治之。胸膈否塞。而陽道痿。羣醫謂脾腎兩虧。將恐無治。就余于山中。余視其體豐而氣旺。陽升而不降。諸竅皆閉。笑謂之曰。此爲肝腎雙實證。先用清潤之品。加



石膏以降其逆氣。後以消痰開胃之藥。滌其中宮。更以  
滋腎強陰之味。鎮其元氣。陽事即通。五月以後。妾即懷  
孕。得一女。又一年。復得一子。惟覺周身火太旺。更以養  
陰清火膏丸。爲常饌。一或間斷。則火旺隨發。委頓如往  
日之情形矣。而世人乃以熱藥治陽痿。豈不謬哉。

雄按。今秋潘庫吏孫位申。積勞善怒。陡然自汗。凜寒  
腕疼。欬逆。嘔吐。苦水。延余診之。脈弦。熨而滑。形瘦。面  
黎。苔黃。不渴。洩赤。便難。以二陳去甘草。加沙參。竹茹。  
枇杷葉。竹葉黃連。薏仁。爲劑。渠云。陽痿已匝月矣。恐

不可服此涼藥。余曰：此陽氣上升，爲痰所阻而不能下降耳。一服逆平，痛定，嘔罷，汗止，卽能安。穀原方加人參，旬日，陽事卽通。諸恙若失。

蘇州府治東首楊姓，年三十餘，以狎游私用父千金，父庭責之，體虛而兼鬱怒，先似傷寒，後漸神昏，身重，醫者以爲純虛之證，惟事峻補，每日用人參三錢，痰火愈結，身強如戶，舉家以爲萬無生理。余入視，時俱環而泣。余診畢，又按其體，徧身皆生痰核，大小以千計。余不覺大笑，泣者盡駭。余曰：諸人之泣，以其將死耶？試往府中借

大板重打四十亦不死也其父聞之頗不信曰如果能起現今喫人參費千金矣當更以千金爲壽余曰此可動他人余無此例也各盡其道而已立清火安神極平淡之方佐以末藥一服三日而能言五日而能坐一月而行動如常其時牡丹方開其戚友爲設飲花前以賀余適至戲之曰君服人參千金而幾死服余末藥而愈藥本可不償乎其母舅在旁曰必當償先生明示幾何余曰增病之藥值千金去病之藥自宜倍之病者有驚惶色余曰無恐不過八文錢買薑子爲末耳尙有服贖

者。羣取視之。果荀子也。相與大笑。其周身結核。皆補住痰邪所凝成者。半載方消。邪之不可留如此。幸而結在膚膜。若入臟。則死已久矣。

姦按。今夏劉午亭年六十三歲。久患痰喘。自汗羣醫。皆以爲虛。補劑備施。竟無效。徐月巖囑其挽余視之。汗如雨下。扇不停揮。睛凸顙高。面浮頸大。胸前痞塞。脈滑而長。妻女哀求。慮其暴脫。余曰。將塞死矣。何脫之云。與導痰湯。加旋覆海。石澤瀉。白前一飲而減。七日後。顙門始平。匝月而愈。繼有顧某年五十六歲。肥

白多痰。因啖蓮子。匝月漸覺不饑。喘逆自汗。無眠。以爲虛也。屢補之。後氣逆欲死。速余視之。苦黃瘦赤脈。滑不調。以清肺滌痰治之。而愈。旋以茯苓飲善其後。

### 痰喘

松江王孝賢夫人。素有血證。時發時止。發則微嗽。又因感冒。變成痰喘。不能著枕。日夜俯几而坐。竟不能支持矣。是時有常州名醫法丹書。調治無效。延余至。余曰。此小青龍證也。法曰。我固知之。但弱體而素有血證。麻桂等藥可用乎。余曰。急則治標。若更喘數日。則立斃矣。且

治其新病。愈後再治。其本病可也。解曰。誠然。然病家焉能知之。治本病而死。死而無怨。如用麻桂而死。則不咎病本無治。而恨麻桂殺之矣。我乃行道之人。不能任其咎。君不以醫名。我不與聞。君獨任之可也。余曰。然服之有害。我自當之。但求先生不阻之耳。遂與服。飲畢而氣平。就枕終夕。得安。然後以消痰潤肺養陰開胃之方。以次調之。體乃復舊。法翁頗有學識。並非時俗之醫。然能知而不能行者。蓋欲涉世行道。萬一不中。則謗聲隨之。余則不欲以此求名。故毅然用之也。凡舉事。一有利害。

關心即不能大行我志。天下事盡然。豈獨醫也哉。

雄按風寒外束。飲邪內伏。動而為喘嗽者。不能舍小

青龍為治。案中云感冒。是感冒風寒。設非風寒之邪。

麻桂不可擅用。讀者宜有會心也。

痰喘亡陰

蘇州沈母患寒執痰喘。挽其墜毛君延余診視。先有一

名醫在座。執筆沉吟曰。大汗不止。陽將亡矣。奈何。非參

附熟地乾薑不可書方而去。余至。不與通姓名。俟其去。

乃入診脈。洪大。手足不冷。喘汗淋漓。余顧毛君曰。急買

亡陽外脈微汗冷  
如膏手足厥逆而舌  
潤。

亡陰則脈洪汗粘  
不粘手足溫和而  
舌乾。

亡陽宜熱。

亡陰宜涼。

亡陰宜涼。

浮麥半合大棗七枚煮湯飲之可也如法服而汗頓止  
乃為立消痰降火之方二劑而安蓋亡陽亡陰相似而  
實不同一則脈微汗冷如膏手足厥逆而舌潤一則脈  
洪汗熱不粘手足溫和而舌乾但亡陰不止陽從汗出  
元氣散脫即為亡陽然當亡陰之時陽氣方熾不可即  
用陽藥宜收斂其陽氣不可不知也亡陰之藥宜涼亡  
陽之藥宜熱一或相反無不立斃標本先後之間辨在  
毫髮乃舉世更無知者故動輒相反也

雄按吳馥齋令姊體屬陰虧歸沈氏後余久不診上



年聞其久嗽服大劑滋補而能食肌充以爲愈矣今  
夏延診云嗽猶不愈及往視面浮色赤脈滑不調舌  
絳而乾非肉不飽曰此痰火爲患也不可以音嘶脇  
痛遂疑爲損怯之末傳予清肺化痰藥爲丸噙化使  
其廓清上膈果膠痰漸吐各恙乃安其形復瘦始予  
養陰善後病者云前進補時體頗漸豐而腰間疼脹  
畧一撫摩嗽卽不巳自疑爲痰而醫者謂爲極虛所  
致補益加峻致釀爲徧體之痰也余以不珍也  
觀察毛公裕年屆八旬素有痰喘病因勞大發俯几不

能臥者七日。舉家驚惶。延余視之。余曰：此上實下虛之證。用清肺消痰飲送下。人參小塊一錢。二劑而愈。毛翁曰：徐君學問之深固。不必言。但人參切塊之法。此則聰明人以此衍奇耳。後歲餘。病復作。照前方加人參煎入。而喘逆愈甚。後延余視。述用去年方。而病有加。余曰：莫非以參和入藥中耶？曰：然。余曰：宜其增病也。仍以參作塊服之。亦二劑而愈。蓋下虛固當補。但痰火在上。補必增盛。惟作塊。則參性未發。而清肺之藥已得力。過腹中。而人參性始發。病自獲痊。此等法。古人亦有用者。人自

不知耳。于是羣相歎服。

雄按痰喘礙眠。亦有不兼虛者。黃者華年踰五旬。自去冬因勞患喘。迄今春兩旬不能臥。顧某作下喘。治病益甚。又旬日。迺余視之。脈弦滑。苔滿布。舌邊絳。乃冬溫薄肺。失于清解耳。予輕清肅化藥。治之而痊。至參不入煎。欲其下達。與丸藥喻化。欲其上戀。皆有妙義。用藥者勿以一煎方爲了事也。又有虛不在陰分者。余治方嘯山。今秋患痰喘汗多。醫進清降藥數劑。遂便溏肢冷。不食礙眠。氣逆脘疼。面紅汗冷。余診之。

脈弦更無神苦白不渴乃寒痰上實腎陽下虛也以真武湯去生薑加乾薑五味人參厚朴杏仁一劑知二劑已又治顧某體肥白脈沉弱痰喘易汗不渴痰多啜粥卽嘔以六君去甘草加厚朴杏仁薑汁川連蓋中虛痰滯也投七果痊

飲癰

洞庭席載岳素腸下留飲發則大痛嘔吐先清水後黃水再後吐黑水而兼以血哀苦萬狀不能支矣愈則復發余按其腹有塊在左脇下所謂飲囊也非消此則病

根不除。法當外治。因合蒸藥一料。用麵作團。放藥在內。上蓋銅皮。以艾火蒸之。日十餘次。蒸至三百六十次而止。依法治三月而畢。塊盡消。其病永除。年至七十七而卒。此病極多。而醫者俱不知。雖輕重不一。而蒸法爲要。雄按。今夏江陰沙浦生齏尹。患胸下痞悶。腹中聚塊。臥則膊間有氣下行。至指而惕然驚寤。余謂氣鬱飲停。治以通降。適渠將赴都。自慮體弱。有醫者迎合其意。投以大劑溫補。初若相安。旬日後。神呆不語。目眩不饑。便閉不眠。寒熱時作。復延余診。按其心下。則濯

濯有聲。環臍左右塊已纍纍。溺赤苔黃。脈弦而急。幸其家深信有年。旁無掣肘。凡通氣滌飲。清絡舒肝之劑。調理三月。各恙皆瘳。

翻胃

嘉興朱亭立。曾任廣信太守。向病嘔吐。時發時愈。是時吐不止。粒米不下者三日。醫以膈證回絕。其友人來邀診。余曰。此翻胃證。非膈證也。膈乃胃腑乾枯。翻胃乃痰火上逆。輕重懸殊。以半夏瀉心湯加減治之。漸能進食。尋復舊。從此遂成知己。每因飲食無節。時時小發。且不

善飯如是數年。非余方不服。甚相安也。後余便道過其家。謂余曰。我遇武林名醫。謂我體虛。非參附不可。今服其方。覺強旺。加餐。余謂此乃助火以腐食。元氣必耗。將有熱毒之害。亭立笑而腹非之。似有恨不早遇此醫之意。不兩月。遣人連夜來迎。卽登舟抵暮。入其寢室。見牀前血汗滿地。駭問故。亭立已不能言。惟垂淚引過。作泣別之態而已。蓋血涌斗餘。無藥可施矣。天明而逝。十年幸活。殞于一朝。天下之服熱劑而隱受其害者。何可勝數也。

雄按服溫補藥而強旺加餐病家必以爲對證矣而孰知隱受其害哉更有至死而猶不悟者目擊甚多可爲歎息。

婁門范昭素患翻胃粒米不能入咽者月餘胸中如有物蠢動余曰此蟲膈也積血所成舉家未信余處以開膈末藥佐以硫黃三劑後吐出瘀血半甌隨吐蟲二十餘枚長者徑尺短者二寸色微紫其腸俱空乃藥入而蟲積食之皆洞腸而死者舉家驚喜以爲病愈余曰未也姑以粥與之連進二碗全然不嘔更覺寬適頃之粥



停不下。不能再食。余曰：胃腑已爲蟲蝕，無藏食之地，無救也。辭不復用藥，不旬日而卒。

呃

郡中陸某患呃逆，不過偶爾胃中不和，挾痰挾氣，世俗所謂冷呃也。不治自愈，非若病後呃逆，有虛實寒熱之殊。關於生死也。陸乃膏粱之人，從未患此，遂大懼，延醫調治。醫者亦大駭，云：此必大虛之體，所以無病見此。卽用人參、白朮等藥，痰火凝結，而胃絡塞，呃遂不止。病者自問必死，舉家驚惶。余診視之，不覺狂笑。其昆仲在旁。

怪而問故。余曰：不意近日諸名醫冒昧至此，此非病也。一劑即愈矣。以瀉心湯加旋覆花、枇杷葉果一劑而呃止。越一月呃又發，仍用前日諸醫治之，數日而死。其老僕素相熟，偶遇于他所，問其主人安否，因述其故。余曰：前幾死，我以一劑救之，何以蹈覆轍？曰：衆論紛紛，謂補藥一定不錯，直至臨死時欲來敦請，已無及矣。嗚呼，豈非命耶？

雄按：吳雨峯大令，年七十一歲，今秋患感發熱，而兼左脇偏痛，舌色乾紫，無苔，稍啣湯飲，小溲即行，不食。

不便脈洪且數。余知其平素津虛脾約。氣滯痰凝。連予  
輕肅宣濡之劑。熱漸緩。脇漸舒。而舌色不潤。仍不喜  
飲。溲赤便閉。呃忒頻來。舉家皇皇。余曰。無恐也。便行  
卽止矣。踰二日。連得暢解。脈靜身涼。舌色有津。呃仍  
不減。人皆謂高年病後之虛呃。議用鎮補。余曰。此氣  
爲痰阻。升降失調。得食不舒。平時無噎。是其徵也。授  
以枳桔湯。加葶藶。苒苒。苒苒。橘半。柴胡。果一劑。知二劑。已。

癰

學宮後金汝玉忽患小便不通。醫以通利導之。水愈聚。

而溺管益塞。腹脹欲裂。水氣沖心。卽死。再飲湯藥。必不能下。而反增其水。余曰。此因溺管閉極。不能稍通也。以發腫藥塗之。使溺器大腫。隨以消腫之藥解之。一腫一消。溺管稍寬。再以藥湯洗少腹。而擠之。蓄溺涌出。而全通矣。此無法中之法也。

木瀆某小便閉。七日。腹脹如鼓。僵僕不能立。沖心在頃刻矣。就余山中求治。余以鮮車前根搗爛敷其腹。用諸利水藥內服。又煎利水通氣藥。使坐湯中。令人揉擠之。未幾。溺迸出。灑及捺者之面。溺出斗餘。其所坐木桶幾

滿腹寬身直徜徉而去

雄按兩外治法皆妙

水腫

洞庭席君際飛形體壯實喜飲善啖患水腫病先從足起遂及徧身腰滿腹脹服利水之藥稍快旋即復腫用鍼針之水從鍼孔出則稍寬鍼眼閉則復腫內經有刺水病之法其穴有五十七又須調養百日且服閉藥而此法失傳所以十難療一余所治皆愈而復發遂至不救雖因病者不能守法亦由醫治法不全耳惟皮水風

水則一時之驟病。驅風利水。無不立愈。病固各不同也。

消

常熟汪東山夫人患消證。夜尤甚。每夜必以米二升煮薄粥二十碗。而溲便不異常人。此乃爲火所燥也。先延郡中葉天士治。以烏梅木瓜等藥斂其胃氣。消證少瘥。而煩悶羸瘦。飲食無味。余謂此熱痰凝結。未有出路耳。以清火消痰兼和中開胃調之。病情屢易。隨證易方。半年而愈。

蟲痛

蘇州黃四房女年十二。患腹痛。愈醫愈甚。余偶至其家。昏厥。一多方魘。舌俱咬破。流血盈口。唇白而目猶直視。脈參錯無常。余曰。此蟲痛也。貫心則死。非煎藥所能愈。合化蟲丸與之。痛稍緩。忽復更痛。吐出蟲二十餘條。長者徑尺。紫色。餘長短不齊。淡紅色。亦有白者。自此而大痛不復作。小痛未除。蓋其窠未去也。復以殺蟲之藥。兼安胃補脾之方調之。而蟲根遂絕。蓋此證甚多。醫者既不能知。惟認爲寒。與食。卽以爲蟲。又無殺蟲之方。在精力強旺者。久能自化。其不足者。變爲丁奚。勞怯。痞臈等。

證至死而人不能知。亦可哀也。余治此證不一姑舉其  
最劇者以明治法。

常州蔣公諱斌之孫。患心腹痛。上及于頭。時作時止。醫  
藥罔效。向余求治。余曰。此蟲病也。以殺蟲之藥。蟲即遠  
避。或在周身皮膚之中。或在頭中。按之如有蠕動往來  
之象。余用殺蟲之藥。爲末調如糊。到處敷上。而以熱物  
熨之。蟲又逃之他處。隨逃隨敷。漸次平安。而根終不除。  
遂授方令歸。越二年。書來云。蟲根終未盡。但不甚爲害  
耳。此真奇疾也。



怔忡

淮安巨商程某母患怔忡日服參朮峻補病益甚聞聲  
卽暈持厚聘邀余余以老母有志堅辭不往不得已來  
就醫診視見二女僕從背後抱持二女僕徧體敲摩呼  
太太無恐吾儕俱在也猶驚惕不已余以消痰之藥去  
其涎以安神之藥養其血以重墜補精之藥納其氣稍  
得寢半月餘驚恐全失開船放炮亦不爲動船擠喧嚷  
歡然不厭蓋心爲火藏腎爲水藏腎氣挾痰以衝心水  
能剋火則心振蕩不能自主使各安其位則不但不相

剋而且相濟自然之理也。

長興趙某以經營過勞其心患怔忡證醫者議論不遠來就余余以消痰補心之品治其上滋腎納氣之藥治其下數日而安此與程母病同而法稍異一則氣體多痰誤服補劑水溢而火受剋之證一則心血虛耗相火不甯侵犯天君之證不得混淆也。

### 亢陽

姻戚殷之晉年近八旬素有腸紅證病大發飲食不進小腹高起陰囊腫亮昏不知人余因新年賀歲候之正

辦後事。余診其脈。洪大有九。先以竈灰石灰作布袋。置  
陰囊于上。袋溼而囊腫消。飲以知母黃柏瀉腎之品。越  
三日。余飲于周氏。周與至戚。相近半里。忽有叩門聲。啟  
視之。則其子扶病者至。在座無不驚喜。同問余曰。何以  
用伐腎之藥而愈。余曰。此所謂欲女子而不得也。眾以  
爲戲言。翁曰。君真神人也。我嚮者館穀京師。患亦相似。  
主人以爲無生理也。遂送我歸。歸旬日。卽痊。今妻妾盡  
亡。獨處十餘年。貧不能蓄妾。又恥爲苟且之事故。病至  
此。既不可以告人。亦無人能知之者。言畢。悽然淚下。又

閱五年而卒。蓋人之氣稟各殊。亢陽之害與縱慾同。非通于六經之理。與岐黃之奧者。不足與言也。

雄按縱慾固傷陰。而亢陽亦燠陰。知槩瀉腎者瀉腎火之有餘。而保其不足之水也。

吐血

平望鎮張瑞五。素有血證。歲辛丑。余營葬先君。託其買磚灰等物。鄉城往返。因勞悴而大病發。握手泣別。謂難再會矣。余是時始合瓊玉膏。未試也。贈以數兩而去。自此不通音問者三四載。一日。鎮有延余者。出其前所服

方問何人所寫則曰張瑞五曰今何在曰卽在館橋之  
右卽往候之精神強健與昔迥異因述服瓊玉膏後血  
不復吐嗽亦漸止因涉獵方書試之頗有效以此助館  
穀所不足耳余遂導以行醫之要惟存心救人小心敬  
慎擇清淡切病之品俾其病勢稍減卽無大功亦不貽  
害若欺世徇人止知求利亂投重劑一或有誤無從挽  
回病家縱不知我心何忍瑞五深以爲然後其道大行  
遂成一鎮名家年至七十餘而卒瓊玉膏爲治血證第  
一效方然合法頗難其時不用人參祇用參鬚生地則

以浙中所出鮮生地打自然汁熬之不用乾地黃治血證。舍此無有無弊者。

雄按行醫要訣盡此數語所謂以約失之者鮮學者勿以爲淺論也。

洞庭吳倫宗夫人席翁士俊女也向患血證每發余以清和之藥調之相安者數年郡中名醫有與席翁相好者因他姓延請至山適遇病發邀之診視見余前方謂翁曰此陽虛失血此公自命通博乃陰陽不辨耶立溫補方加鹿茸二錢連服六劑血上冒連吐十餘碗一身

之血盡脫脈微目閉面青唇白奄奄待斃急延余治余  
曰今藏府經絡俱空非可以輕劑治亟以鮮生地十觔  
絞汁煎濃畧加人參末徐徐進之歷一晝夜盡生地汁  
稍知人事手足得展動脣與面紅白稍分更進阿膠三  
七諸養陰之品調攝月餘血氣漸復夫血脫補陽乃指  
大脫之後陰盡而陽無所附肢冷汗出則先用參附以  
回其陽而後補其陰或現種種虛寒之證亦當氣血兼  
補豈有素體陰虛之人又遇氣升火旺之時偶爾見紅  
反用大熱升發之劑以擾其陽而燥其陰乎此乃道聽

塗說之人聞有此法而不能深思其理誤人不淺也

嘉興王蔚南久患血證左脇中有氣逆衝喉旁血來有聲如沸戊子冬忽大吐數升面色白而帶青脈微聲啞氣喘不得臥危在旦夕余以阿膠參七等藥保其陰而止其血然後以降火納氣之品止其衝逆復以補血消痰健脾安胃之方上下分治始令能臥繼令能食數日之後方能安臥大凡脫血之後斷不可重用人參升氣助火亦不可多用滋膩以助痰滯胃要知補血之道不過令其陰陽相和飲食漸進則元氣自復非補劑入腹



卽變爲氣血也。若以重劑塞其胃口，則永無生路矣。况更用溫熱重劑，助陽爍陰而速之死乎。

洞庭張姓，素有血證。是年爲女辦裝，過費心力。其女方登轎，張忽血冒，升餘昏不知人。醫者濃煎參湯服之，命懸一息。邀余診視，六脈似有如無，血已脫盡。急加阿膠、參、七、少和人參，以進脈。乃漸復，目開能言，手足展動。然後純用補血之劑以填之。月餘而起。蓋人生不外氣血兩端，血脫則氣亦脫。用人參以接其氣，氣稍接卽當用血藥。否則孤陽獨旺而陰愈虧，先後主客之分不可不

辨也。

癩留經絡

烏鎮莫秀東患奇病痛始于背達于胸脇晝則飲食如常暮乃痛發呼號徹夜鄰里慘聞醫治五年家資蕩盡秀東欲自縊其母曰汝有子女之累尙須冀念不如我死免聞哀號之聲欲赴水其戚憐之引來就醫余曰此癩血留經絡也因謂余子熾曰此怪病也廣求治法以療之非但濟人正可造就已之學問因留于家用針灸熨搨煎丸之法無所不備其痛漸輕亦漸短一月而愈其

人感謝不置。余曰：我方欲謝子耳。凡病深者，須盡我之技而後奏功。今人必欲一劑見效，三劑不驗，則易他醫。子獨始終相信，我之知己也。能無感乎？

### 腸紅

淮安程春谷，素有腸紅證。一日更衣，忽下血斗餘，暈倒不知人。急灌以人參一兩，附子五錢，而甦。遂日服人參五錢，附子三錢，而雜以他藥。參附偶間斷，則手足如冰。語言無力。醫者亦守而不變，僅能支持。急棹來招，至則自述其全賴參附以得生之故。診其六脈極洪大，而時

伏面赤有油光。舌紅而不潤。目不交睫者旬餘矣。余曰。病可立愈。但我方君不可視也。春谷曰。我以命託君。止求效耳。方何必視。余用茅草根四兩作湯。兼清涼平淡之藥數品。與參附正相反。諸戚友俱駭。春谷弟風衣明理見道之士也。謂其諸郎曰。爾父千里招徐君。信之至。徐君慨然力保無虞。任之至。安得有誤耶。服一劑。是夕稍得寢。二劑。手足溫。三劑。起坐不眩。然後示之以方。春谷駭歎。諸人請申其說。余曰。血脫扶陽。乃一時急救之法。脫血乃亡陰也。陽氣既復。卽當補陰。而更益其陽。則

陰血愈虧更有陽亢之病其四肢冷者內經所謂熱深厥亦深也不得臥者內經所謂陽勝則不得入于陰陰虛故目不瞑也白茅根交春透發能引陽氣達于四肢又能養血清火用之使平日所服參附之丸皆達于外自能手足溫而臥矣于是始相折服凡治血脫證俱同此

雄按論治既明而茅根功用尤爲發人所未發

### 血痢

洞庭葛允誠患血痢五年日夜百餘次約去血數石骨

瘦如柴。飲食不進。舉家以爲必無生理。余友姜君錫常  
次子萼芳。從余學醫于山中。病者卽萼芳妻弟也。錫常  
憐之。令同萼芳寄膳余家。朝夕診視。余先用滋補之劑。  
以養其血脈。復用開胃之藥。以滋其化源。稍健而能食。  
久痢至五載。大腸之內。必生漏管。遂以填補之品。塞其  
空竅。痢日減。飯日增。不半年。而每食飯必六七碗。至冬  
病全愈。豐肥強壯。歸至家。親戚俱不相識。認無不歎以  
爲奇。

崩

徽州鹽商汪姓。始富終貧。其夫人年四十六。以憂勞患  
崩證。服參附諸藥。而病益劇。延余治之。處以養血清火  
之劑。而病稍衰。蓋此病本難除根也。越三年。夫卒。欲往  
武林。依其親戚。過吳江。求方。且泣曰。我遇先生而得生。  
今遠去。病發必死耳。余爲立長服方。且贈以應用丸散  
而去。閱十數年。郡中有洋客。請治其室人。一白頭老嫗。  
出拜。余驚問曰。我卽汪某妻也。服先生所贈方藥。至五  
十二而崩證絕。今已六十餘。強健逾昔。我婿迎我于此。  
病者卽我女也。不但求治我女。必欲面謝。故相屈耳。蓋

崩證往往在五十歲以前。天癸將絕之時。而衝任有火。不能攝納。橫決爲害。至五十以後。天癸自絕。有不藥而愈者。亦有氣旺血熱。過時而仍有此證者。當因時消息。總不外填陰補血之法。不知者以溫熱峻補。氣愈旺而陰愈耗。禍不旋踵矣。此極易治之病。而往往不治。蓋未能深攷其理。而誤殺之耳。

### 瘀血衝厥

東山水利同知。借余水利書。余往索。出署。突有一人。攔輿喊救命。謂我非告狀。欲求神丹奪命耳。其家卽對公。



署因往視病者死已三日方欲入棺而脣目忽動按其  
心口尚溫誤傳余能起死回生故泥首哀求余辭之不  
獲乃給之曰余舟中有神丹可救因隨之舟中與黑神  
丸二粒教以水化灌之非能必其效也隨卽歸家後復  
至山中其人已生蓋此乃瘀血衝心厥而不返黑神丸  
以陳墨爲主而以消瘀鎮心之藥佐之爲產後安神定  
魄去瘀生新之要品醫者苟不預備一時何以奏效乎

胎中毒火

南門陳昂發夫人懷娠三月胎氣上逆舌腫如蛋色紫

黑粒米不能下。醫者束手。延余治。余曰。此胎中有毒火衝心。舌爲心苗。故毒聚于舌。腫塞滿口。則飲食絕矣。乃用珠黃散及解毒軟堅之藥。屢塗其舌。腫漸消而納食。復用清涼通氣之方。消息治之。或謂解毒清火與胎有害。余曰。不然。胎氣旺甚。愈涼愈安。但熱毒傷陰。當滋養其血氣耳。乃專服余藥。孿生二子。後詢其得病之故。乃曾聽邪人之言。服不經之藥。幾致傷生。可爲戒也。

子利

爛溪潘開于表弟其夫人懷娠患痢利晝夜百餘次。延余

視余以黃芩湯加減兼養胎藥飲之利遂減飲食得進而每日尚數十次服藥無效余曰此不必治名曰子利非產後則不愈但既產恐有變證耳病家不信更延他醫易一方則利必增劇始守余言止服安胎藥少許後生產果甚易而母氣大衰虛象百出適余從浙中來便道過其門復以產後法消息治之痢痊而利亦止蓋病有不必治而自愈強求其愈必反致害此類甚多不可不知也

難按此所謂利即是泄瀉古人名曰利下非今之痢

也。痢疾古名滯下。若胎前久痢不愈，產後其能免乎。

試胎

余往候族兄龍友坐談之際，有老嫗惶遽來曰：無救矣。余駭問故。龍友曰：我姪婦產二日不下，穩婆已回絕矣。問何在。曰：卽在前巷。余曰：試往診之。龍友大喜，卽同往。漿水已涸，疲極不能出聲。穩婆猶令用力送下。余曰：無恐。此試胎也。尙未產，勿強之。扶令安臥。一月後始產。產必順，且生男。穩婆聞之，微哂作不然之態。且曰：此何人說此大話。我收生數十年，從未見有如此而可生者。其

家亦半信半疑。余乃處以養血安胎之方。一飲而胎氣安和。全無產意。越一月。果生一男。而產極易。衆以爲神。龍友請申其說曰。凡胎旺而母有風寒勞碌等感動。則胎墜下。如欲生之象。安之卽愈。不知而以爲真產。強之用力。則胎漿破而胎不能安矣。余診其胎脈甚旺。而月分未足。故知不產。今已搖動其胎。將來產時必易脫。故知易產。左脈甚旺。故知男胎。此極淺近之理。人自不知耳。

### 產後風熱

西濠陸炳若夫人產後感風熱瘀血未盡醫者執產後屬虛寒之說用乾薑熟地治之且云必無生理汗出而身熱如炭唇燥舌紫仍用前藥余是日偶步田間看菜花近炳若之居趨迎求診余曰生產血枯火熾又兼風熱復加以剛燥滋膩之品益火塞竅以此死者我見甚多非石膏則陽明之盛火不解遵仲景法用竹皮石膏等藥余歸而他醫至笑且非之謂自古無產後用石膏之理蓋生平未見仲景方也其母素信余立主服之一劑而甦明日炳若復求診余曰更服一劑病已去矣無

庸易方如言而愈。醫者羣以爲怪。不知此乃古人定法。惟服薑桂則必死。

### 產後血癥

蘇州顧某繼室。產後惡露不出。遂成血癥。醫者束手。顧君之兄掌夫。余戚也。延余治之。余曰。此瘀血凝結。非桃仁等所能下。古法有抵當湯。今一時不及備。以唐人法。用肉桂黃連人參大黃五靈脂成劑。下其瘀血。羣醫無不大笑。謂寒熱補瀉。并相犯之藥。合而成方。此怪人也。連桂參黃  
靈脂與參相犯者

其家因平日相信。與服。明日掌夫告余曰。病不可治矣。

病者見鬼竊飲所服藥。乃大呼曰：我不能食，鬼之所吐也。先生可無治矣。余往驗之。藥本氣味最烈之品，嘗之與水無二。怪之，仍以前方煎成，親往飲之。病者不肯飲，以威迫之。懼而飲。是夕，下瘀血升餘，而腹漸平。思食，余以事暫歸。隔日復往，其門首挂榜燒楮。余疑有他故，入門見者皆有喜色。詢之，則曰：先生去之夕，病者夢其前夫人怒曰：汝據余之室，奪余之財，虐余之女。余欲傷汝命，今爲某所治。余將爲大蛇以殺汝，卽變爲大蛇。大驚而醒，故特延僧修懺耳。蓋前夫人以產後血癥亡。



病狀如一而醫者治不中病遂致不起蓋一病有一病  
治法學不可不博也

產後腸癰

洞庭某婦產後小腹痛甚惡露不止奄奄垂危余診之  
曰惡露如此多何以其痛反劇更詢其所行之物又如  
膿象余曰此乃子宮受傷腐爛成癰也宜令名手穩婆  
探之果然遂用絲作條裹入生肌收口之藥而內服解  
毒消癰之方應手而愈凡產後停癰每多外證如此甚  
多不可不知也

惡痘

吳超士家僮已弱冠。隨超士往戲館觀劇。因寒熱作而先歸。夜半呻吟不絕。至明旦往視。則匿於牀下。口稱羣鬼欲殺之。拽出視之。細點如麩。余曰。此惡痘也。色暗紫。急以升麻羌活生地等藥煎湯灌之。三日而痘形出。徧體無毫孔。頭面結聚重疊。始終用滋養氣血之品。不用時下惡藥一味。二十餘日始結痂。焦黑成片。大如手掌。形如缸丸。剝去之後。非復本來面目。見者俱不相識。可知痘證之必死者絕少。皆醫以寒涼剋伐之藥誤之也。

毛履和之女患痘。醫者曰：此悶痘也。五日而斃。舉家扼腕。適余至。曰：先生亦治痘否？余曰：醫者不肯治之。痘則治曰已回絕矣。因入視。徧體大熱。神昏不語。細點如魚子。隱在肉中。余急以升麻羌活湯爲主。而佐以養血透肌藥。飲之。三日而痘形顯。前醫羣駭。告之以故。則又大笑曰：升麻羌活等藥。豈入痘科。不知升麻湯乃痘證初起之主方。而醫者不知也。繼以養血解毒補氣之品。其結痂也。額如覆釜。身如樹皮。髮連痂脫。三年始生。時醫見此等證。必用大黃石膏及惡毒之物。虛其裏而增其

毒五日而死之言必驗病家亦以爲醫者斷期如神孰知非其識之高乃其藥之靈也嗚呼慘哉

余同學沈冠雲之女痘密黑陷而無漿醫者束手冠雲告以故余曰姑處以補托之法用地黃歸身黃芪人參等藥聞者咸笑一服而漿來至明日以參貴停服余曰精力不充毒發未盡未盡必生痘毒後果臂灣生二毒復爲治之而安

余長孫女種痘點密而色深赤種痘之醫束手余用清發之藥并時含紫雪赤色稍衰將就寢復往視忽變灰

白色而咬牙。余驚曰：證變虛寒矣。此所謂亢害承制也。即用人參、鹿茸等藥托之。至三鼓而瘡色復紅，形漸高起。仍用清火養血之方，而漿成。蓋病變無常，頃刻轉易。故凡屬危險之證，醫者當時時消息，不可片刻離也。但不明理之醫，則偏僻固執，又方法絕少，不能肆應，不窮耳。

流注

蘇州一小兒，甫九齡，頗聰慧，而患流注，肩背腰脇十餘處。百端醫治無效。余視之曰：此惟大活絡丹能愈。服至

三十餘丸未破者消。已破者收口。更服補氣血之藥而愈。蓋流注一證。由風寒入膜所致。膜在皮中。旁通四達。初無定處。所以隨處作患。此真脈絡之病。故古人製大活絡丹以治之。其餘煎丸皆非正治。所謂一病有一病之法。藥不對證。總難取效也。

本邑劉近曾夫人患虛痰流注。色眊脈虛。發無定處。病極危險。非旦夕可奏功。余辭不能治。郡中一醫以百金包好。因留在家治之。聞余有不能治之說。笑曰。我醫好後。更請徐君質之。當無言可對耳。月餘。劉君之兄元谷

招余診近曾出曰流注之疾雖向愈而未收口託在相  
好肯一觀否余因視之肩後瘡孔大如錢內膜乾空與  
皮不連氣促脈微診畢而出近曾求方余笑不答書危  
在頃刻四字劉不信少頃內呼劉父子入已氣絕矣羣  
執包好之醫欲加以無禮余曉之曰此病本不治非藥  
誤也但不知生死爲無目耳乃釋之蓋流注之證其類  
不同大段皆津液枯而痰流膜肉之證當內外交治而  
祛邪補虛亦另有切病方藥蠻補無益也

嘉善張卓舟未弱冠患流注五年自脇及腰腿連生七

八孔寒熱不食。僅存人形。歷年共服人參二三千金。萬  
無生理。父母先亡。只有慈母。其伯悉收其田產文契。專  
待其斃而取之。其從兄汪千。造余家。哀懇余頗憐之。破  
格往視。半身幾成枯骨。此乃虛痰流注。醫者不能治其  
經絡之痰。徒費重貲。而無一中病者。則藥之誤而非病  
之真。無治也。余用大活絡丹爲主。而外敷拔管生肌之  
藥。醫者聞之。大笑曰。活絡丹辛暴之藥。豈可入口。蓋彼  
惟知俗本所載烏頭蚯蚓之活絡丹。而不知古方五十  
餘味之大活絡丹也。蓋流注之痰。全在於絡。故非活絡



丹不效以後膿稀肉長管退筋舒漸能起立不二年而  
肌肉豐肥強健反逾於常嗚呼不知對病施藥徒事蠻  
補舉世盡然在死者不知其幾也

雄按大活絡丹治虛痰流注深爲合法而外科不知  
也若實痰則控涎丹最妙

### 腸癰

長興朱季舫少子嘯虎官性極聰敏年九歲腹痛腳縮  
抱膝而臥背脊突出一節晝夜哀號徧延內外科診視  
或云損證或云宿食或云發毒當刺突出之骨以出膿

血其西席茅。豈宿力薦余治。往登其堂。名醫滿座。豈宿  
偕余診視。余曰。此縮腳腸癰也。幸未成膿。四日可消。聞  
者大笑。時季舫爲灤州牧。其夫人孔氏。名族之女。獨信  
余言。余先飲以養血通氣之方。并護心丸。痛遂大減。諸  
醫謂偶中耳。明日進消癰逐毒丸散。謂曰。服此又當微  
痛。無恐。其夜痛果稍加。諸醫聞之。譁然曰。果應我輩之  
言也。明早又進和營順氣之劑。痛止八九。而腳伸脊平。  
果四日而能步。諸醫以次辭去。中有俞姓者。儒士也。虛  
心問故。余謂雜藥亂投。氣血傷矣。先和其氣血。自得稍

安繼則攻其所聚之邪。安能無痛。既乃滋養而通利之。則藏府俱安矣。

南濠徐氏女。經停數月。寒熱減食。肌肉消燼。小腹之右下達環跳。隱痛微腫。醫者或作怯弱。或作血瘕。俱云不治。余診其脈洪數而滑。寒熱無次。謂其父曰。此瘀血爲癰。已成膿矣。必自破。破後必有變證。宜急治。與以外科托毒方并丸散。卽返山中。越二日。天未明叩門甚急。啟視則徐之戚也。云膿已大潰。而人將脫矣。卽登其舟往視。膿出升餘。脈微膚冷。陽隨陰脫。余不及處方。急以參

阿二味煎湯灌之。氣漸續而身漸溫。然後以補血養氣之品。兼托膿長肉之藥。內外兼治。兩月而漏口方滿。精神漸復。月事以時。大凡瘀血久留。必致成癰。產後留瘀。及室女停經。外證極多。而醫者俱不能知。至膿成之後。方覓外科施治。而外科又不得其法。以致枉死者比比然也。

### 腿癰

橫涇錢某之女。素有痞塊。從腹入少腹。又從少腹入環跳之下。大腿外臑。變成大癰。膿水淋漓。成管。管中有飯

粒流出。真不可解。日漸狼狽。諸醫束手。其父泣而告余。曰。寒儉之家。服人參已費百金。而毫無效驗。唯有立而視其死耳。余曰。人參不可長繼。祛膿填漏。外科自有正方也。乃爲合治漏之藥。內服外敷。所服未藥。亦有從瘡口流出者。繼乃漸少。胃氣亦開。肌肉內生。數月之後。痂結筋舒。前此從未生育。期年。懷孕生子。凡治病各有對證方藥。非可以泛治之方圖僥倖也。

### 臂疽

長興周某之子。臂生疽。經年膿水不乾。變爲多骨。所食

米粒間有從疽中出者。奄奄待斃。余爲內托外敷。所服  
末藥亦從瘡口出。繼而膿漸減少。所出碎骨皆膿結成  
出盡之後。肌肉日長。口收。痂結而愈。

### 項疽

郡中朱姓患項疽。大痛徹心。時時出血。延醫施治。漫腫  
滋甚。神思昏迷。束手待斃。延余視。急用圍藥。裹住根盤。  
敷以止血散。飲以護心丸。痛緩血止。神安得寢。明日前  
醫來告。以故醫謂同一金黃散。我用無效。彼用神驗。此  
命運不同。非藥異也。彼蓋不知圍藥。每病各殊耳。瘡口

已定乃大托其膿兼以消痰開胃之品飲食漸進坐臥皆安兩月而愈凡治癰疽之法在視其人之肥瘠瘦弱之軀尤忌見血瘡口若大則肌肉難生所以最重圍藥其方甚多不可不廣求而預備也

同學沈自求喪子憂愁鬱結疽發于項調治無效項三倍瘡口環頸長尺餘闊三寸惟近咽喉處二寸未連而枕骨直下之筋未斷血流不止余辭不治堅懇不已先進護心丸二粒令毒不內攻又付止血散止其血外用圍藥厚塗束其根更以珠黃等藥時時敷瘡口上其膏

藥長一尺三寸。再以黃芪四兩煎湯煎藥服之。勢定而  
飲食稍進。數日血止膿成。肌與腐肉方有界限。瘡口太  
大。皮肉不能合。以生肌等藥并參末厚塗而封之。月餘  
口乃合。病家欲備人參。勸許以待用。余曰無庸也。諸痛  
痒癢皆屬手火。膿流肉腐皆傷于陰。凡屬外證。總以清  
火養陰為主。而加開胃健脾之藥。人參止用錢許數劑  
即止。此從古一定之法。其用溫補乃後世訛傳之術。無  
不陰受其害。余凡治大證無不神效。時人多不之信也。  
蘇州章倚文夫人體質本弱。平時飲食絕少。忽患項毒。



平漫不腫痛。輒應心醫者謂大虛之證。投以峻補。毒伏神昏。奄奄一息。延余視之。余曰。毒無補理。瘡口不高。則以圍藥束之。飲以清涼養血之品。托毒于外。兼服護心丸。痛定而瘡根漸收。余暫歸。轉託一醫代治。醫者強作解事。曰。圍藥不過金黃散之類。無益也。去之。用藥亦意爲改易。以炫已能。瘡遂散大。血出不止。痛復甚。而神疲。余再至。大駭詢之。乃知其故。醫者乃不復生議論。于是仍用前法。膿成食進。而後得安。蓋外科病不治者絕少。皆由醫之不得其道。所以動手輒誤。病變日增。而藥無

一驗即束手無策矣

對口

白龍橋吳時臣年七十餘矣患對口痛欲絕余視其外無圍藥瘡內反有插藥五條乃三品一條槍此古方蝕頑肉之惡藥而近日醫者誤以爲必用之品所以痛極昏迷余悉拔去糝以珠黃解毒散其痛立除而神安復用圍藥裹住其根使瘡頭高而膿易出或謂七旬之人精力已衰宜用溫補余曰外證俱屬火苟非現證虛寒從無用熱藥之理進清涼開胃之劑胃氣開則肌肉自

生調養月餘而愈精神較勝前矣  
平湖徐掄齋陰毒對口頸項漫腫而色紫有頭如痘者  
百餘神煩志亂醫者束手就治于余余曰此乃陰毒兼  
似有祟其家爲述患病之後鬼聲繞屋鬼火不斷余曰  
且敷藥試之色稍鮮腫亦稍消明晨視之色轉淡紅其  
如痘者俱出微膿而低奩中聚一頭亦不甚大勢已消  
其十之三神亦漸清而思飲食病雖屬陰亦不可用熱  
藥以增邪火惟和血通氣使營衛充盈使血中一點眞  
陽透出則陰邪自退若早去補則反助毒火而生機益

絕。故治外科之陰證。非若傷寒之陰證。爲外感之寒邪。可專用桂附以驅之也。今之號外科者。惟拾內科之緒論。以爲熱可禦寒。則貽害不小矣。

發背

洞庭吳姓。從徐州經紀返棹。背起粟粒。深紫色而痛。應心。周圍肌肉皆不仁。知非輕證。未至家而就余治。余辭不能再三懇求。姑用圍藥束之。稍定。病者謂我尙未到。家當歸處分家事。求借一廛。如果不治。死無餘憾。歸二日而復來。其瘡不甚大。頂微高而堅黑。當用刀挑破。方

可上藥以洋刀點之。洋刀堅利非凡，竟不能入。用力挑之，刀頭折，乃用金鍼四面刺之，以洩毒氣。內托外敷，其方屢變。然後膿從四旁出，頑蓋自落，約深半寸。脊骨隱露，其尖亦腐去。急以生肌散填補之。內服峻補之劑，兩月而肉滿皮完。此九死一生之證，不早爲外束內托，則焦骨攻藏，無生理矣。

周廷陸姓，疽發背，周徑尺餘，一背盡腫。頭以百計毒氣內攻，沉悶昏迷。醫者以平塌無頂，用桂附托之。余曰：此瘡止宜收小。若欲加高，則根盡如此之大，而更加高，則

背馱栲栳矣。此乃火毒。用熱藥必死。乃以東根提毒之藥敷之。一夕而瘡頭俱平。皮膚亦潤。止有大頭如杯高。起于大椎骨之下。大三寸許。尚不思飲食。惟求食西瓜。醫嚇以入口卽死。余令縱其所食。一日之內。連喫大西瓜兩個。明日知饑。欲求肉飯。食肉四兩。飯半碗。明日更加。始終用托毒清火之劑。而膿成口斂。余囑曰。此疽初起。盈背。背中脂膜皆空。非填補裏膜。必有他變。有庸醫獻媚曰。病已全愈。爲此說者。圖厚謝也。我力能保之。病家利其省費。從之。至來年二月。忽舊疤中一細眼流血。

不止。放血斗餘。兩日而卒。蓋其前一背盡腫。其中之脂膜俱化成膿。從大口出盡。庸醫安知治法。貪利誤人。富貴之家。往往最信此等人。可不省察耶。

### 對心發

郡中唐廷發。偶過余寓。時方暑。謂背上昨晚起一小癩。搔之甚痒。先生肯一看否。余視之。駭曰。此對心發也。唐不甚信。曰。姑與我藥。余曰。君未信。余言一服藥而毒大發。反疑我誤君矣。含笑而去。明日已大如酒杯。而痛甚。乃求醫治。余曰。此非朝夕換方不可。我不能久留。郡寓。

奈何。因就醫余家。旦暮易法。其中變遷不一。卒至收口。其收口前十日。忽頭痛身熱。神昏譫語。瘡口黑陷。六脈參差。余適出門兩日。歸而大駭。疑爲瘡證變重。幾無可藥。細詢其僕。乃貪涼當風而臥。瘡口對風。膏藥又落。風貫瘡中。卽所謂破傷風也。乃從外感治法。隨用風藥。得汗而解。身涼神清。瘡口復起。仍前治法。而痊。若不審其故。又不明破傷風治法。則必無效。惟有相視莫解而已。

### 肺癰

蘇州錢君復庵。咳血不止。諸醫以血證治之。病益劇。余



往診見其吐血滿地。細審之中似有膿而腥臭者。余曰此肺癰也。膿已成矣。金匱云。膿成則死。然有生者。余遂多方治之。君亦始終相信。一月而愈。蓋余平日因此證甚多。集唐人以來治肺癰之法。用甘涼之藥以清其火。滋潤之藥以養其血。滑降之藥以祛其痰。芳香之藥以通其氣。更以珠黃之藥解其毒。金石之藥填其空。兼數法而行之。屢試必效。今治錢君亦兼此數法而痊。強健逾舊。幾二十年。至乾隆三十年。家業日隆。因遷居大進。途中相值。邀余視其新居。坐談良久。辭出見其右額有

豆大黑點。問之。錢對曰。昨此處生一瘰。頗痒。無他苦也。余誦審之。曰。此毒發于內。治之失宜。可以傷命。非輕疾也。錢笑而腹非之。余曰。本當爲君竭力。但君未信。若一用藥而毒大發。則反以爲病由藥作。故不敢。但多年相好。不可不盡言。如五六日病勢增重。當來相聞。勿爲人誤。越五日。遣人邀余山中。往則見其額腫。目閉。哀號竟夕。方悔信余之不早。細視皮中有物。乃三品一條槍也。拔去五條。嗟乎。此乃腐爛死肌之惡藥。好肉用上。其痛應心。況額上。皮內卽骨。橫插皮中。所以痛極。余旣不能

久留。又壞證難治。力辭歸山。易以他醫。面目俱腐而卒。嗟乎。前何相信之深。後何不信之至。豈非命乎。

### 乳癰

東洞庭劉某夫人。患乳癰。醫者既不能消散。成功之後。又用刀向乳頭上寸餘。出毒瘡。口向上。膿反下注。乳囊皆腐。寒熱不食。將成乳勞。內外二科聚議。無定羣。以爲不治矣。延余診之。曰。此非惡證。治不如法耳。尚可愈也。但須百日耳。其家戚族皆少年喜事。聞余言。欲塞羣醫之口。向病家曰。我輩公懇先生留山中百日。必求收功。

而後已。如欲歸家，備快舟以迎送。余初不允，繼勉承之。多方治之，至九十日而未見功。蓋病者柔弱畏痛，既不敢于乳下，別出一頭，而膿水從上注下，頗難出盡。故有傳囊之患。忽生一法，用藥袋一個，放乳頭之下，用帛束縛之，使膿不能下注。外以熱茶壺熨之，使藥氣乘熱入內。又服生肌托膿之丸，散於是膿從上泛厚，而且多。七日而膿盡生肌，果百日而全愈。後以此法治他證，無不神效。可知醫之爲術，全賴心思轉變，刻舟求劍，終無一驗也。

下疳

濮院沈維德患下疳前陰連根爛盡溺從骨縫中出瀝  
灌腎囊中哀號痛楚肛門亦復爛深半寸載至余家止  
求得生爲幸余亦從未見此病姑勉爲治之內服不過  
解毒養血之劑而敷藥則每用必痛屢易其方至不痛  
而後已兩月後結痂能行惟陰莖僅留根耳余偶閱秘  
本有再長靈根一方內用胎狗一個適余家狗生三子  
取其一泥裏煨燥合藥付之逾二年忽生一子舉族大  
譁謂人道已無焉能生子蓋維德頗有家貲應繼者懷

觀覲之心也。其岳徐君密詢之。沈曰：我服藥後，陽道已長。生子何疑？徐君乃集其族人共驗之。陽道果全。但累生如有節，而無總皮。再期又生一子。眾始寂然。遠近傳之，以為奇事。今猶有迹之，以為異聞者。

附再長靈根方。五十日復生效。

煨乳石三分 琥珀七分 硃砂六分 人參一錢 眞珠十

分牛黃四分 眞水粉五分 胎狗一個 雄黃六分

用靈仙首烏大力子蓼草汁煮一晝夜，炒如銀色。右為末，每服三釐，日進四服。臥又一服，俱以土茯苓牛

補陰陽水十二碗煎五碗連送五服七日驗  
雄案煮一晝夜而炒如銀色之藥品則上文煨乳石  
等九味也詳玩文義似宜移右字於用字之上方順  
第胎狗煨燥必黑全狗牙兩又必數倍於諸藥同煮  
同炒不知何以能如銀色是必煨時不令黑也

筋瘤

蘇州一小童背上腫大如覆碗俯不能仰羣謂駝疾也  
或戲余曰君能治奇疾若愈此則我輩服矣其父母以  
余爲果能治也亦力求焉余實不知其中何物姑以腐

藥塗上數日皮開肉爛視其肉如蚯蚓者盤結數條細  
審之乃背上的筋所聚也余頗悔輕舉急以舒筋收口  
丸散外敷內服筋漸散創漸平膚完而身直矣此筋瘤  
之一種也聞傳以余爲能治駝疾從此求治駝者雲集  
余俱謝不能此乃幸而偶中古人並無此治法癸未人  
都尙有人詢及者余謝無此事而已存此以識異

雄按泗溪神于外科讀其所評外科正宗等書已見  
一斑是編列案僅十餘條然各大證治法畧備洵癰  
疽家赤文綠字之書也可不奉爲圭臬哉